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和克罗地亚共和国 关于深化互利合作关系的 联合声明

应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江泽民阁下的邀请，克罗地亚共和国总统斯捷潘·梅西奇阁下于二〇〇二年五月十三日至十九日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进行国事访问。

两国元首在坦诚、友好和建设性的气氛中全面回顾了两国建交十年来中克关系的发展，探讨了两国未来进一步加强和发展双边关系的可能，并就地区形势和国际问题深入交换了意见。双方满意地指出，在谈及的所有问题上观点相似或极为相近。

双方致力于世界和平事业，深知消除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及不发达国家间鸿沟的必要性，认为全球恐怖主义对世界各国具有同等危险，因此应寻求全球性的解决办法。为进一步发展双边互利关系，促进世界和平与进步，双方声明如下：

一、双方对两国建交十年来中克各领域友好合作关系的不断发展和取得的丰硕成果表示满意。双方认为，进一步深化两国友好关系和互利合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克罗地亚共和国及两国公民的共同愿望和根本利益。双方愿在相互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同时遵守其他公认的国际关系准则，发展双边及两国与其他国家的关系。

二、双方表示愿继续加强两国在各个级别上的对话，包括

政府、议会、政党和非政府机构间的接触和联系，就双边关系、改革、发展经验和国际形势及其他共同关心的问题交换意见，以增进相互理解、信任和友谊，促进世界稳定与和平。

三、双方对两国经济合作和贸易的持续增长表示满意，愿意并准备按照市场经济原则，利用现有的并探索新的可能性，进一步发展和加强互利合作。

四、双方欢迎并完全支持进一步扩大两国在科技、文化、教育、卫生、旅游、体育及其他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同时，双方认为媒体是增进两国和两国人民更好了解的重要桥梁，支持两国媒体之间进行更密切的合作。

五、克罗地亚共和国确认并强调恪守《中克建交公报》关于台湾问题的原则，坚定奉行并将继续奉行一个中国政策及其所涵盖的所有相关立场，认为台湾问题的解决纯属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内部事务。中华人民共和国理解和尊重克罗地亚共和国为加入欧洲一体化进程所做的努力，认为克罗地亚共和国奉行睦邻和平政策，努力通过对话解决地区争端，是维护地区稳定的积极因素。

六、双方赞同，国际关系民主化符合国际社会大多数国家和人民的愿望。国家不论大小、人口多少、贫富和强弱，都是国际社会的平等一员，都拥有参与国际事务的同等权利。各国有权在不受任何外来干涉的情况下，根据本国国情选择自己的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克罗地亚共和国愿同国际社会合作，推动建立公正、合理的国际新秩序，创造一个持久和平和普遍繁荣的新世界。

七、双方强调联合国作为最重要的政府间国际组织的重要性，其权威性是其他任何国际或地区组织以任何方式都无法替代的，表示愿加强联合国在全球关系中的主导作用，确认两国忠实于《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和

克罗地亚共和国愿意并准备在联合国及其他国际组织中继续加强合作。

八、双方认为，全球恐怖主义是对人类文明的严重威胁，完全支持打击来自任何方面和任何形式的恐怖主义，赞同打击恐怖主义不得采用双重标准，必须协调和加强国际合作，联合国及其安理会无论在全球反恐，还是在消除世界恐怖主义根源方面的作用均应得到确认。

本声明于二〇〇二年五月十六日在北京签署。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主 席  
江泽民  
(签 字)

克罗地亚共和国  
总 统  
斯捷潘·梅西奇  
(签 字)